

# 論調教改革與效益

桂世緒著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书馆

# 论调整改革与效益

桂世镛著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 论调整改革与效益

桂世镛著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北京怀柔县东茶坞印刷厂印刷

\*

850×1108毫米 32开本 11,125印张 228,000字

1985年2月第1版 1985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8,000

统一书号：4166·576 定价：2.05 元

# 目 录

前言 ..... ( 1 )

## 关于经济调整

搞好调整，更加稳妥、更加迅速地推进四个现代化 ..... ( 3 )  
论进一步调整的特点与意义 ..... ( 16 )  
论经济调整的目标、阶段和措施 ..... ( 28 )  
实现国民经济良性循环若干问题的探讨 ..... ( 45 )  
论财政平衡与经济调整 ..... ( 61 )  
从一切为人民的思想出发，统筹安排生产建设和人民  
生活 ..... ( 67 )

## 关于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与道路

论我国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战略重点和战略步骤 ..... ( 83 )  
调动和组织各方面的积极性，努力推进社会主义经济  
建设 ..... ( 98 )  
适当集中资金，加强重点建设 ..... ( 108 )  
关于当前合理分配国民收入的几个问题 ..... ( 122 )  
巩固和发展良好的经济形势 ..... ( 136 )  
坚定地走中国式的现代化道路 ..... ( 143 )

## 关于经济管理体制改革和计划管理

- 论我国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几个问题 ..... (154)
- 关于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的几个问题 ..... (167)
- 加强计划指导，正确利用市场的作用 ..... (197)
- 论指令性计划制度 ..... (208)
- 正确认识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原则的几个问题 ..... (227)
- 试论孙冶方关于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思想 ..... (243)

## 关于经济效益与发展速度

- 提高经济效果的几个问题 ..... (259)
- 讲求经济效果 ..... (268)
- 在提高效益的基础上求速度 ..... (291)
- 深入研究经济效益问题 ..... (300)
- 论我国工业的发展速度 ..... (308)

## 前　　言

这本论文集，汇集了作者近几年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就经济生活中提出的若干问题写的部分论文，其中大多在报章杂志上刊登过。按照各篇文章论述的重点，分成了关于经济调整、关于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与道路、关于经济体制改革和计划管理以及关于经济效益与发展速度等四个部分。由于这些文章并不是按照这个体系写的，因此在内容上有所交叉。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央在全面分析和科学估量经济形势的基础上，提出了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这是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的进一步贯彻，标志着我国经济工作指导思想的根本转变。贯彻执行这个方针，是为了扭转长期“左”倾错误造成比例严重失调的状况，促进国民经济稳定增长；同时要在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从我国国情出发，探索中国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正如邓小平同志指出的：“过去搞民主革命，要适合中国情况，走毛泽东同志开辟的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现在搞建设，也要适合中国情况，走出一条中国式的现代化道路。”做到这一点，是顺利推进我国的现代化建设并达到预期目标的关键所在。在我们这样一个有十亿人口、八亿农民的社会主义大国中，实现现代化是一项非常艰巨的任务，需要解决一系列同我国基本特点相关的复杂课题。我们在执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中所遇到的种种问题，就其本质来说，也就是现阶段探索中国式现代

化道路所要解决的问题。因此，对这些问题进行认真的分析研究，力求从中得出规律性的认识，应当是广大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的一项最重要的任务。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作者对现实经济生活中提出的某些问题作了一些探讨。读者可以看出，这种研讨是非常初步的，而且限于作者的知识和水平，还会有片面和错误之处。把它们汇集成册，目的是要更好地求教于广大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如能得到读者的批评指正，那正是作者所殷切希望的。

这本集子中的文章，是随着经济调整和改革的进程陆续撰写的。这次汇集出版，除了少数必须改动的地方之外，都保持了原样。这是尊重历史，也可以反映出作者对某些问题的认识过程。在这些论文中，有几篇是同王忍之、周叔莲等同志合写的，在收入本集时征得了他们的同意。

作 者

1983. 12. 26.

# 关于经济调整

## 搞好调整，更加稳妥、更加迅速地 推进四个现代化

在全党、全国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之后，党和政府确定今后三年经济工作要着重进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把国民经济纳入持久的、按比例的、高速度发展的轨道。这是一个从实际出发作出的重要决策，必将推动四个现代化更加稳妥和迅速地向前发展。

这里，着重就调整比例关系的问题，作些探讨。

### 一

说到调整，人们会自然地联想到六十年代初期进行的经济调整，联想到当时不断恶化的经济形势。现在我们进行调整，是不是说当前的经济形势也不好呢？

回答是否定的。粉碎“四人帮”两年多来，经济形势的发展是很快的。我们扭转了生产停滞、倒退的严重局面，促进了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1978年，农业在大旱之年仍然获得丰收。粮食产量大幅度增加，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棉花、油料、糖料和其它经济作物全面增产；农村副业也有较快发展。工业生

产的发展速度，连续两年都保持在13%以上。煤炭、石油、电力、钢等主要工业产品的产量和铁路货运量，都有很大的突破，创造了新的记录。许多产品质量有所提高，物资消耗和产品成本有所降低。引进先进技术和进口设备的工作迅速展开，对外贸易有了较大发展。财政收入大幅度增长，做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在工农业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城乡人民的生活也有所改善。所有这些说明，两年多来，各行各业和各条战线的工作是有成效的。

既然这样，为什么还要进行调整呢？这是因为，国民经济中还确实存在着比例失调的状况，并且这种状况正在阻碍着我们更好更快地前进。从工业同农业的关系来看，农业严重落后，主要农副产品的增长不能适应人口增长、人民生活改善和工业生产建设发展的需要。在轻重工业之间，轻工业发展缓慢，一些主要轻工业产品供应紧张，也不能满足出口的需要。燃料动力严重不足，许多企业由于缺煤、缺电不能发挥生产能力。国民收入的分配，积累占的比例偏高，在积累内部生产性积累和非生产性积累的关系也不协调，人民生活方面积欠了不少急待解决的问题。这些重大比例的失调，从根本上说，是林彪、“四人帮”长期干扰破坏所造成的。他们推行的极左路线给国民经济带来的深重灾难，不仅表现在搅乱了正常的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导致生产急剧下降，而且表现在破坏了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使一些主要比例处于严重失调的状态。在前两年经济的整顿和恢复过程中，党和政府对调整比例关系采取了一些措施，如注意加快农业的发展，加强燃料、动力工业的生产建设，以及提高了相当大一部分职工的工资等等。但是，在许多企业停工停产，生产还没有恢复的时候，比例失调的程度不可能充分表现出来，人们对它的认识，也不深刻。特别是由于这两年经济工作中仍然求成过急，基建规模过大，因此，某些比例失调的状况还更为严重。现在已经可以看得很清楚，如

果不下决心集中相当的时间和精力，把比例关系大体调整好，国民经济要持续地、高速度地发展是困难的，弄得不好，还会加剧比例失调，阻碍经济发展。按比例才有高速度，调整好比例，才能争得持久的高速度。因此，调整是经济进一步发展的客观需要。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这次调整，是在经济迅速恢复和发展的形势下，针对国民经济中还存在的问题，自觉地进行的。同六十年代的调整不同，它是在前进中调整，边调整边前进。1961年开始的调整，比例失调的矛盾已经发展到极其尖锐的地步，很大程度上是被迫进行的。在当时条件下，调整的办法，是先退够再前进，整个工业生产和基本建设规模，都大幅度压缩下来，有相当大的损失。这在当时是完全必要的。它的正确性，已经被后来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所证实。现在，农业的情况比那时要好得多，工业基础也比那时雄厚，我们在国民经济节节上升的过程中进行调整，因此不存在统统要退的问题。为了调整比例关系，尽管就局部说，有上有下，有进有退，但下是为了上，退是为了进，整个国民经济不是踏步，更不是倒退，而是要保持一定速度稳步前进的。所以调整决不是现代化进程的间歇、中断，而是脚踏实地推进四个现代化的必要步骤。那种认为调整就一概要退，连薄弱环节和短线产品的生产也要减下来，认为调整就是现代化建设的停顿的观点，是受历史框框的束缚，机械地理解调整的表现，是片面的因而也是不正确的。

如实的认识和认真地对待比例失调的问题，及时地采取措施去进行调整，这是经济工作按照客观规律办事，提高预见性和科学性的表现。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都告诉我们，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各种调整比例关系的工作，是经常要做的。国民经济的发展要求保持一定的比例，而由于种种原因，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又必然会出现这样或者那样不合比例也就是不

平衡的现象。于是计划工作就要从不断发生的不平衡中，进行合乎客观规律要求的调整工作，组织新的平衡，促进经济协调地发展。列宁说过，经常地、自觉地保持的平衡，实际上就是计划性。毛泽东同志也说过，我国每年作一次经济计划，就是要求得生产和需要之间的平衡，而事实上，每月每季都在局部地打破这种平衡，需要作出局部的调整。毛泽东同志这里说的，是一般情况下经常要作的局部调整，其范围比较小，所需的时间也短。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大的比例失调应当努力避免，工作做得好也能够避免。但是一旦由于某种原因出现了这种失调时，就必须善于及时地发现它，正视它，并且迅速采取相应的措施把它调整好。不然，既没有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计划调节又不作出及时反映，造成的损失将更为严重。所以符合实际需要的调整，不是坏事，而是好事，它是经济工作避免盲目性、提高自觉性的一个标志。

## 二

调整的任务，是要把失调的比例关系大体上改变过来，使国民经济比较按比例地发展。当前，从经济的全局来看，需要调整好的主要比例关系，第一个是农轻重的比例关系，第二个是消费与积累的比例关系，第三个是燃料动力工业与其它部门的比例关系。按其实质来说，就是要着重解决好加快农业和轻工业发展的问题，解决好有效的增产和节约能源的问题。下面，着重谈谈农轻重关系的调整问题。

农轻重关系，在很大程度上具体地反映着社会生产最基本的比例——第一部类与第二部类的比例关系。在我国，正确地处理这三者的关系，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我们是一个人口多、底子薄的大国，经过三十年的努力，工农业生产各项事业有了很大

发展，但总的说，现时的经济水平还很落后，人民的生活水平还比较低。从这种情况出发，我们必须大力发展重工业，以便用越来越多和越来越好的技术装备武装包括农业在内的国民经济其它部门，不然，就不可能使整个国民经济在本世纪内逐步地转到现代技术的基础上来。但是，也正是从我国的基本国情出发，我们又必须把发展农业放在首位，同时加快轻工业的发展，否则，我们就不可能很好地解决就业问题、改善人民生活问题、资金问题以及重工业的市场问题等等这样一些国民经济的重大问题，重工业的发展也就会失去牢固的基础。

一方面要优先发展重工业，一方面又要把发展农业放在首位，加快轻工业的发展。对于从我国现实经济条件中产生的对立统一的这两个方面，必须有辩证的认识和正确的处理。这是一个关系经济全局和政权巩固的根本问题。二十多年以前，毛泽东同志曾经把这个问题提到中国工业化道路的高度加以阐发，提出了用多发展一些农业和轻工业的办法来加快重工业发展的著名论点，其意义极为深刻。现在，我们要从自己的实际情况出发，加快四个现代化的进程，仍然必须正确地处理农轻重的关系。

核心的问题，是加快农业的发展。二十多年来，尽管我们在发展农业方面取得很大成绩，但是由于种种原因，在一个长时期内，农业生产的增长没有能够大大地超过人口的增长，因此按人口平均的农副产品的产量增加不多，有的没有增加，有的甚至还下降了。而这样的农业基础，却承担了比过去多得多的城镇人口，比过去大好几倍的工业建设规模，这就不能不使粮食、农业原料和副食品等的供应同保证人民生活和工业发展需要之间存在着很大的矛盾。农业的落后，不仅表现在它的承担能力薄弱，而且表现在它的吸收能力不足。由于农业的积累水平比较低，不少社队买不起化肥、农药和农业机械，有的即使买来用了，也增产

不增收，不能给社队和农民从经济上带来好处。尽管造成这种情况有种种原因，但是它却从另一个角度，即农业是工业特别是重工业的市场这个角度，说明农业的发展也落后于工业发展的要求。农业的这种状况，既影响城乡人民生活的改善，又使工业的发展有后顾之忧。应当说，这是现在经济生活中许多问题的症结所在。因此这次调整的首要内容，就是要集中主要精力把农业搞上去，务必在今后几年使农业有一个全面的、迅速的发展，使粮食和其它农副产品的生产不仅在总量上而且在按人口平均的产量方面，都有一个显著的增长，从而比较适应改善人民生活和工业发展的要求。

要加快农业的发展，首先和最根本的，是要按照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农业问题两个文件的精神，继续坚定地贯彻落实党在农村的各项正确政策。没有这一条，就不可能发挥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优越性，把广大农民的积极性日益充分地调动起来，其它的一切措施就没有基础，也收不到应有的效果。我们现在的农业生产大部分还是手工劳动。从这种现状出发，一面要加快农业技术改造的进程，一面又要充分发挥人力资源丰富的有利条件，扩大劳动积累。按照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改善农业的经营管理，精心组织劳动力，更有成效地开展农田基本建设，实行科学种田，发展多种经营，在一个长时期内，是我们发展农业生产所不可丝毫忽视的重要因素。

加快农业发展，还要十分重视合理利用自然条件。农业生产的一个显著特点，是生产过程和自然过程不可分割地结合在一起。我们要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在遵循和运用自然规律的前提下改造自然，使之适合我们的要求；同时也要善于适应自然的要求，合理利用各种自然条件，充分发挥自然力的作用，以便使同样的资金和劳动取得更大的经济效果。这就要坚持以粮为纲，

全面发展，因地制宜，适当集中的方针，合理区划和配置农业，扩大社会分工，发展商品生产，以大大提高农业的社会生产力。

为了加快农业发展，要增加用于农业的资金和物资，加强工业对农业的支援。党和政府决定，较大幅度地提高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和减免部分困难地区的农村税收，同时适当增加农业投资的比例。这是发展农业的一项战略性措施。这样做，可以使农民增产增收，从物质利益上提高他们发展生产的积极性；可以在增加国家投资的同时，提高社队的积累水平，并且使这种积累的多少同他们的经营好坏联系起来，从而加强社队的经济责任，扩大社队所有权和自主权的物质基础。在我国条件下，在一定时期内，工业的发展还需要农业提供一部分资金积累（包括农业税和通过价格再分配在工业部门实现的利润和税收），但是这种积累的多少必须有一定的限度：一是要保证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农民的消费水平逐步有所提高；二是要使农业保持必要的积累水平，从而使农业的增长能够适应工业发展的需要。超过这个限度，就会侵犯农民的正当的经济利益，削弱农业扩大再生产的能力，不但不利于发展农业，最终也不利于工业的发展。随着工业的增长，工业的扩大再生产应当越来越多以至完全依靠本身的积累来进行，而且要尽可能地腾出一部分资金来支援农业，帮助农业实现现代化。这是我们必须以最大的努力尽快加以实现的目标。同时，在农业的积累中，有一部分资金需要由国家集中起来，统筹规划，全面安排，有计划地兴办一些大的水利工程和其它必要的重点建设项目，不这样做，就不可能实现农业的现代化。但是，这部分资金的多少，应当以保证社队有必要的积累为前提。否则，就不能很好地保护和尊重农业的集体所有制，不利于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的积极性，因地制宜地发展农业。这次大幅度地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和减免部分困难地区的农村税收，增加农业投

资，就是对上述这些经济关系的一次极为重要的调整，它已经并且必将继续对发展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产生巨大的促进作用。

农业的发展，可以提供更多的原料，为加快轻工业发展创造条件，同时，也要求有更多更好的轻工业产品去和不断增加的农副产品相交换。轻工业的有机构成比重工业低，因而同样数量的资金用于轻工业，可以吸收更多的劳动者就业。轻工业的建设周期短，生产周转快，资金利润率比较高，因此发展轻工业对迅速积累资金有重要作用。在我国人口多、底子薄的情况下，发展轻工业，是我们正确处理人民生活和生产建设的关系所必须紧紧抓住的环节。这次调整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要努力把轻工业的发展搞得快一些。在一个时期内，轻工业的发展速度要赶上或者略高于重工业的发展速度，使主要轻工产品的增长同国内购买力的增长相适应，并大量增加出口。

为了做到这一点，首先要充分挖掘现有企业的生产潜力，努力增加适销产品的产量，改进花色品种，提高质量，并大力降低物资消耗。对于轻工业生产所需要的燃料动力和原材料，要优先给以保证，按照合理的消耗定额及时供应。在燃料动力不足的情况下，宁肯挤一点其它行业，也要把轻工生产保上去。与此同时，要适当提高轻工业的投资比例，有计划地扩大轻工业产品的生产能力。重工业部门，也要利用自己富余的生产能力，利用边角余料和库存物资，尽可能地多生产一些工艺相近、品种对路的日用工业品供应市场。

加快农业、轻工业的发展，要求增加用于农业、轻工业的财力、物力，这样，用于重工业的财力、物力就要相对地减少；而农业、轻工业的发展，又离不开重工业的支援，要求重工业不断发展。这是一个矛盾。处理这个矛盾，就重工业的发展来说，要解决好三个问题。

第一，要紧密地围绕农业、轻工业发展的现实需要（当然还有加强国防和其它需要），根据国家财力、物力的可能，来安排重工业发展的方向和规模。重工业内部的结构要适应加快农业、轻工业发展的需要，逐步提高那些适合我国情况的、能够切实提高农业生产的农业生产资料生产部门的比重，提高为轻工业服务的生产的比重，提高直接满足人民生活需要的日用品生产的比重。

第二，要在提高投资效果上狠下功夫。把建设的重点放到现有企业的挖潜、革新、改造上来，引进国外先进技术，也要尽可能地同改造现有企业结合起来。要缩减项目，真正做到集中兵力打歼灭战，缩短建设周期，降低工程造价，以便用同样的投资或者较少的投资，尽快地形成更多、更好的综合生产能力。

第三，要把降低消耗、增加品种、提高质量放在第一位，彻底改变那种不计消耗，不讲质量，片面追求产量、产值的状况，坚决走从好省中求多快的低消耗、高质量的发展路子。这样，一方面可以提高重工业本身的积累能力，一方面又可以相对地减少重工业和整个社会对生产资料的消耗量，因而更有利于重工业和整个国民经济协调地、高速度地向前发展。

重工业主要是生产生产资料的部门。生产资料的生产，归根到底，是为生产消费资料服务的。离开了这个目的，生产资料的生产，就失去了它的社会意义。而为了生产生产资料，又需要一定的生产资料。这就产生了一个重工业部门为农业和轻工业服务同发展自己的关系问题。加之重工业的建设周期比较长，生产能力的建设要提前好几年安排，更增加了问题的复杂性。如果离开了发展农业和轻工业的要求，或者根据一个经济上不现实的要求，来确定重工业的发展目标，而达到这个目标又采用一种低效率、高消耗、低质量的方法，那么，重工业的发展不仅会侵占本来应当用于农业和轻工业的生产资料，而且会造成一种重工业越发展，重

工业的产品供应越紧张，从而又要求重工业扩大建设规模的恶性循环。这对于农轻重协调地向前发展，无疑是很不利的。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调整农轻重的关系，对于农业和轻工业来说，要千方百计地加快发展，固然是积极的要求；对于重工业来说，尽管有些加工部门生产的数量指标有所控制，但是对产品的品种和质量要求更高，对物资消耗的要求更严，任务也不是减轻，而是更艰巨。

调整农轻重的关系，同调整消费和积累的比例是密切相关的。生产决定分配，农、轻、重这个社会生产的基本比例，从物质上制约着国民收入中消费和积累的分配比例。但分配又反作用于生产，一定的消费与积累的比例对改变以后的生产构成又起着重大的作用。积累率过高，建设规模过大，一方面会挤占应当用于农业、轻工业的燃料动力和原料材料，影响它们的发展；一方面又会加大对生产资料的需要量，使重工业过重。因此，不把过高的积累率逐步降下来，就不可能调整好农轻重的比例关系。但是，消费和积累比例的调整，又必须考虑到农轻重生产结构的客观状况。如果不把农业、轻工业搞上去，生产出更多的消费资料，那么提高人民消费水平就没有必要的物质基础，在这种情况下，即使增加了消费基金也不可能实现，而减少了积累基金又会造成大量生产资料的积压。这样，不仅不利于调整比例关系，反而会造成经济生活的混乱和损失。正因为这样，这两个比例的调整要很好地结合起来进行，既要决心大，又要步子稳，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

### 三

搞好比例关系的调整，除了做好调整工作以外，还必须把调